

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

審查作業手冊

國立中興大學有機農業資材審查部門
(NCHUOMRI)

電話：04-22840549

傳真：04-22858717

地址：402 台中市南區國光路 250 號

E-mail：OMRI@nchu.edu.tw

1 聲明

1.1 國立中興大學有機資材審查部門(Organic Material Review Institute,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NCHUOMRI)設立目的是對有機作物生產、加工、分裝及流通過程所使用之商品化資材，提供公開、專業、獨立及透明化的審查，進而維持消費者對有機產品的信心，促進有機產業持續成長及發展。

1.2 NCHUOMRI 主張良好的有機生產管理過程，才是有機產品優質、安全、健康和環保的基礎，資材僅做為有機生產之輔助。

1.3 NCHUOMRI 受理申請之資材種類以符合對環境及人體健康安全之商品化資材為審查對象。可概分為四大領域如下：(1)土壤肥力管理資材 (2)作物生產輔助資材 (3)植物保護管理資材 (4)食品加工、包裝及流通資材。

1.4 商品化資材係指市售流通具有固定組成材料成分、包裝規格、標示說明及品牌之資材。申請者請填寫「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審查申請書」並檢附相關文件，向 NCHUOMRI 提出申請。NCHUOMRI 不須為資材業者所提供不完整或不實之資訊負責。

1.5 NCHUOMRI 將審查通過之資材分列為可用、限用使用等二類，並將提供審查結果予主管機關進行審查及品牌推薦。

1.6 資材業者有責任遵守與銷售產品相關之法規，例如有關污染物限值、病蟲害檢疫及使用原料等規定。NCHUOMRI 不保證所有由中興大學審查通過之資材皆可通過農糧署審查，且不爲主管機關是否公告該項資材品牌推薦所招致的損失負責。

1.7 NCHUOMRI 歡迎任何能夠改進有機農業資材審查之建議。

2 審查基準

2.1 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管理辦法。

2.2 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基準。

2.3 NCHUOMRI 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審查標準。

2.4 NCHUOMRI 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審查作業手冊。

3 申請身份別

3.1 有機資材製造業者：指具有固定場所與生產設備，經營有機資材製造業者。

3.2 有機資材分裝業者：指有機資材之分裝、批發轉售等經營業者。

3.3 有機資材進口業者：指自國外購入有機資材再予以轉售之經營業者。

3.4 有機資材販售業者：指有機資材之販售、批發、零售等經營業者。

4 申請前應備齊文件

4.1 欲申請有機農業資材之經營業者，應填具「有機農業資材審查申請書」，並檢具下列文件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4.1.1 申請者資格文件：申請人身分證、政府核准設廠文件、營利事業登記證等資格證明文件影本。

4.1.2 資材相關文件：資材登記證書(如肥料登記證、農藥/食品添加物許可證等)、資材之原料成份、製造流程、使用說明書、標示樣張、彩色圖片、分析檢驗報告(重金屬、農藥、微生物等)或田間試驗報告等文件影本。

4.1.3 紀錄：製造過程之品質管制紀錄、原料或資材採購憑證紀錄、設施及場地之清潔與管理紀錄等製程與生產場管理之相關文件影本。

4.1.4 資材製造廠/分裝廠路線圖及配置圖：提供稽核人員於現場稽核時使用。

4.1.5 進口資材證明文件：進口資材及進口原料須檢附進口報單、英文標示樣張影本；進口資材須檢附經有機資材驗證機構驗證之證明文件影本。

4.1.6 其他經 NCHUOMRI 指定或有助於資材審查的證明文件或資料 (請參考使用申請書之檢附文件清單)。

5 審查作業程序

5.1 **受理申請**：申請者填妥申請表，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向 NCHUOMRI 提出申請資材驗證。

5.2 **文件審查**：由稽核小組審查申請者所檢附文件是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及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審查標準。

5.3 **現場稽核**：稽核小組依據申請案內容擬具稽核計畫，內容包含各項作業辦理時程、產品檢測數目與項目等，並於取得申請者同意之後，進行現場稽核，以實地確認製程作業是否符合相關法規及審查標準。申請者若不同意稽核小組成員及時程，應於收到通知後七日內提出，否則須簽名回傳表示同意。

5.4 **產品採樣送檢**：現場稽核時，稽核小組進行資材之現場抽樣，於現場會同業者抽樣封緘後，依資材屬性決定送檢項目，送請委託檢驗機構辦理分析檢驗。申請審查之產品，應於審查階段至少進行一次抽樣檢測，如申請者檢附申請日前一年內相關檢測報告，經確認有效後可免除該項檢測。

5.5 文件審查或現場稽核過程具有不符合事項或資料不完備者，NCHUOMRI 將通知申請人限期補正改善，屆期未完成者，NCHUOMRI 得駁回其申請案。

5.6 **驗證決定**：NCHUOMRI依據各項檢附文件及稽核報告內容判斷申請者是否符合有機農業法規及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審查標準之要求，並將審定結果以書面郵寄、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申請者。審查結果可能包括：

5.6.1 審查通過，並建議產品使用類別(可用或限用)，提送農糧署進行審查與品牌推薦作業，農糧署審查通過並進行品牌推薦者，將登錄於「NCHUOMRI 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清單」。

5.6.2 對申請者提出補正要求(如修改資材之使用說明標示或補繳相關資料等等)後再次審定，若申請者不接受或不執行補正之要求，則視同不通過。

5.6.3 審定不通過。

5.7 **提送主管機關審查:** 驗證決定通過後，NCHUOMRI 將提送農糧署進行審查與品牌推薦事宜。

5.8 **核發證書**：經農糧署審查通過並上網推薦品牌後，NCHUOMRI 將通知申請者繳交相關費用、簽訂合約書等事宜，並辦理證書之核發，證書有效期為 3 年。證書若有遺失或毀損，應於事實發生後三十日內敘明理由，向 NCHUOMRI 申請補發或換發，原證書則自動失效。

5.9 申請者若於審查作業過程中撤回申請，可要求寄還相關資料，但已繳交費用概不退還。

6 追查、重新審查、增列、減列、暫時中止、終止及變更

6.1 **追查**：NCHUOMRI 對已通過審查之申請者執行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追查，以確定保維持資材之符合性。所衍生的追查費用由申請者支付。

6.2 **重新審查**：已通過審查者應於證書有效期滿前將屆，申請重新審查，否則證書有效期限屆滿次日起，從「NCHUOMRI 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清單」中移除，並提報主管機關。

6.3 **增列及減列審查**：已通過審查者在證書有效期間內，得向 NCHUOMRI 提送增列或減列審查。

6.4 **暫時中止**：已通過審查者若經查證確實違反有機農業資材審查相關規定，或因國家法規變更而不再符合有機農業資材標準，NCHUOMRI 將暫時中止其證書之有效性及使用權，並提報主管機關，要求申請者限期改善，改善完畢經主管機關確認符合規定後即可恢復。

6.5 **終止**：已通過審查者若因證書有效期滿而不繼續申請重新審查，或經暫時中止而無法於限期內有效改善者，NCHUOMRI 將終止其證書之有效性及使用權並收回證書，將該產品自「NCHUOMRI 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清單」中移除，並提報主管機關執行相關程序。

6.6 **變更**：已通過審查者若有下列情形時，應主動通知 NCHUOMRI 作適當之資訊補正或安排進行追查或重新審查，以維持證書之有效性及產品之適用性：

6.6.1　公司名稱、負責人或所有權變更；

6.6.2　產品名稱變更。

6.6.3　產品配方或製程調整；

7　保密與利益迴避

7.1　NCHUOMRI 已充分認知資材業者維護私有資訊之權益，同時也尊重消費者瞭解有機生產加工分裝流通適用資材之權益。

7.2　NCHUOMRI 有責任採取多種安全措施，以確保案件資訊之機密性。若政府透過傳票、法庭命令、行政偵訊或其他公開程序要求提供案件之機密資訊，NCHUOMRI 將告知申請者，且遵照辦理。

7.3　NCHUOMRI 若疏失其保密或利益迴避之責任，申請者得提供佐證資料，以台中地方法院判決結果要求 NCHUOMRI 賠償。反之，申請者若與 NCHUOMRI 任何人員有不適當接觸(如口頭或書面等不當之言行舉止、騷擾、辱罵或利益瓜葛)， NCHUOMRI 有權終止審查。

8　收費

8.1　收費項目

項目	費用(元)	備註
申請費	5,000	初次申請適用
文件審查費	1,000	1000 元/每件資材之文審
稽核費	6,000	每人天, 通過國產有機質肥料審查，內涵可概括有機規範者不須現稽
審定費	4,000	每件申請資材
證書費	1,000	每件申請資材
年度管理費	5,000	每年每家申請者 5000+1000*(證書數量-1)
合計	22,000	無需現場稽核者為 16,000 元
採樣費	2,000	無現場稽核或須另行採樣送檢時繳交
檢驗費(代收轉付)		
農藥檢測	6,300	
八大重金屬	10,000	
有害微生物	3,000	

100 年度第 1-100 件申請案，若經中興大學稽核審查完畢、送農糧署審查通過，可受農糧署經費補助，相關收費得以減免如下表:

項目	費用(元)	備註
申請費	2,000	初次申請適用
文件審查費	1,000	1000 元/每件資材之文審
稽核費	3,000	每人天,通過國產有機質肥料審查，內涵可概括
證書費	1,000	每件申請資材
年度管理費	2,000	每年每家申請者 2000+1000*(證書數量-1)
合計	9,000	無需現場稽核者為 6,000 元
採樣費	2,000	無現場稽核或須另行採樣送檢時繳交
檢驗費(代收轉付)		
農藥檢測	6,300	
八大重金屬	10,000	
有害微生物	3,000	

8.2　收費說明

8.2.1　**申請費**：適用於初次或重新審查申請者。若申請者提外文版本申請文件時，將視翻譯需求酌收申請費。增列及追查無需繳交此項費用。

8.2.2　**文件審查費、稽核費、審定費:** 按申請資材件數計費。若經評估不需進行現場稽核而直接提送審定，則費用酌減。

8.2.3　**檢測費用**：依各項資材所需之檢測之數量及項目計算，隨檢測單位定價調整之，由 NCHUOMRI 採代收轉付方式辦理。

8.2.4　**證書費**：按申請資材件數計費，證書有效期限為三年。若申請者於證書有效期間內，因證書遺失或內容變更而申請補發或換證者，每件費用新台幣 500 元。英文證書每件加收 1,000 元。

8.2.5　**年度管理費**：自證書生效日起依該年度證書有效月份之比例計算，後續年度管理費於每年初繳交。申請者於證書有效期間，每年應繳交年度管理費以維持證書有效狀態。

8.3　申請者可於申請前詢問相關費用概算。確認申請後，NCHUOMRI 將於適當階段寄送費用明細通知申請者繳交。未依規定繳交費用者，視同撤回申請。

8.4　NCHUOMRI 隨時保有更改費用之權利，已繳費用均不退還。

9 申訴抱怨

9.1 顧客對於 NCHUOMRI 之審查服務，例如行政作業、審查程序、人員操守、審查品質效率等提出抱怨，或對 NCHUOMRI 判定之結果、不符合事項、終止審查等判定提出要求重新判定之申訴，應填寫「申訴抱怨單」以書面方式提出，指出申訴或抱怨之對象、原因，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表明所欲尋求之結果。

9.2 申訴、抱怨案件處理流程

9.2.1 NCHUOMRI 得對受申訴抱怨之對象展開調查，必要時得進行實地查驗，申訴抱怨提出者須配合提供相關之資料與協助，並支付調查過程中所衍生之額外費用。

9.2.2 NCHUOMRI 將於一個月內完成事件之調查及處理，並將處理或判定結果函覆提出者。若需延長處理期限，將通知徵求申訴抱怨者之同意。

9.2.3 所調查的申訴、抱怨案，若已涉及刑事偵查者，NCHUOMRI 得停止或延緩調查，直至刑事偵查終結後再繼續進行。若遇糾紛或不能解決之法律案件，將以台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